

证券代码：300423

证券简称：昇辉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0

昇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昇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4年度外部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首席合伙人	王国海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38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272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36人
2023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4.83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0.99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40亿元	
2023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675家	
	审计收费总额	6.63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	

		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13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 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1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天健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4 次、自律监管措施 6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3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35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13 人次、纪律处分 3 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共涉及 50 人。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	签字注册会计师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
姓名	赵国梁	曾祥胜	蒋晓东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2007 年	2021 年	1993 年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07 年	2021 年	1993 年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2007 年	2021 年	1993 年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014 年	2022 年	2024 年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近三年签署/复核：昇辉科技、步科股份、清溢	近三年签署：昇辉科技、凯赛生物、中微半导	近三年签署/复核：洁美科技、华旺科技、卫星化学、五

	光电、华源控股 恒锋工具等		芳斋、滨江集团、 杭华股份、广脉科 技等
--	------------------	--	----------------------------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审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记录，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准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认可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提议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其在 2023 年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了《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较好地履行了双方签订的《业务约定书》所规定的责任

和义务，同意续聘其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报备文件

- 1、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3、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相关资质文件；
- 4、深交所要求报备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昇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